

最新草房子读后感六年级(精选8篇)

奋斗是人类进步的动力和源泉，也是实现自身价值的必经之路。奋斗的过程中，我们应该如何制定合理的目标和计划？随着社会的发展，越来越多的人开始注重奋斗的价值和意义，下面是一些成功人士的奋斗总结，很有启发性。

草房子读后感六年级篇一

在老师的推荐下，我阅读了曹文轩的著作《草房子》一书。

这本书特别好看，不仅因为它讲了跟我们样的孩子在乡下油麻地小学的生活情景，还因为它中间有生死离别，冷漠中的脉脉温馨……这些无不让我留下感动之泪。

在看完小说的一个章节“艾地”后，我的眼角不由得湿润了。那是关于秦大奶奶的故事。一九四八年初，秦大奶奶他们买下了这片已经作为学校的地，但在不久，这里又要作为学校，可在秦大奶奶苦苦哀求下，政府给她划分了一小片地。从此，秦大奶奶带着自己的鸡鸭鹅，住进了学校。可校长桑乔讨厌她，想把她赶出学校。但自从秦大奶奶救了小学生乔乔后，校长改变了对她的看法，秦大奶奶就成为油麻地小学的一员。

秦大奶奶与孩子们朝夕相处，可是有一天，桑桑五年级的时候，秦大奶奶被水淹死了。就是这一段，我很感动：

几天前，她就发现一根爬向水边去的瓜藤上，有一只南瓜已经碰到了水面。昨天下了一夜雨，今天南瓜几乎已经沉入水中了，他就用拐杖捞南瓜，不小心跌入水中……这次，她再也没有醒来。

那天晚上，全校同学都在为她守灵。

这本书写的是乡下的童年，充满童真、童趣。简直像写的不

是油麻地，是高新一小。处处可以找到我们的“身影”。

草房子读后感六年级篇二

当我看到《草房子》这本书时，当我没有翻开来看的时候，我原本以为只讲房子的，我就把书扔回了原处，跑出了房间，当我再一次拿起这本书时，我才发现我错了，我突然发现这本书非常好看，内容非常详略得当，于是，我怀着一颗好奇的心读了起来。

这本书主要讲男孩桑桑度过了六年的小学时光，与朋友欢声笑语的玩耍，与杜小康的激烈斗争，让我浮想联翩。

我最喜欢的人物是桑桑和秃鹤这两个人物，我先说桑桑，这个主人公最有趣，桑桑既活泼又可爱，让我想起了妈妈每天都说的一句名言：“小孩子嘛，活泼一点好，不然总是呆呆的，不然那就不是小孩子了，而是一个书呆子。”开道桑桑与杜小康在麦场玩火时，我的嘴就忍不住笑了。

秃鹤，他本来应该叫陆鹤，因为他是一个十足的小秃子，所以别人都叫他秃鹤，看到秃鹤这两个字的时候，我就想起了光头强，这时，我就忍不住哈哈大笑。秃鹤因为是一个秃子，听到了不少人在笑话他，他也一点点的自卑起来，我比较同情他。

看完这本书后，我应该做一个不笑话别人，主动去帮助别人，这样我快乐，别人也开心，我长叹了一口气后，我渐渐把书放回了原处。

草房子读后感六年级篇三

草房子，就是用草搭成的房子。在草房子里，发生了许多有

趣、富有寓意的故事。让我们一起走进奇妙的草房子，探索其中的意义。

这段时间，我利用课余时间读了《草房子》。这是著名的儿童文学家曹文轩的著作。在这本书里，我认识了秃头的陆鹤、善良的纸月、英勇救人的秦大奶奶、坚强的杜小康、领养的孩子细马、异想天开的桑桑……其中，我最喜欢的人物要数桑桑了。

桑桑是这本书里的主人公，是校长桑乔的儿子。他调皮、捣蛋、聪明、善良，经常做出一些不平常的事情，比如他看见人家捕鱼，就把家里的蚊帐拿走做网，结果受到父母的一顿责骂，他发现冰棒在棉被里不会融化，就穿着棉衣在校园里到处跑，结果引得同学哈哈大笑。他把记载着爸爸荣誉的笔记本毁掉，换来爸爸的一顿狠打，就在晚上桑桑脖子上的肿块严重了，问了很多家医院，都是同一个残忍的结论：桑桑将不久于人世。但他的家人、老师、朋友不放弃一丝希望，一直在他的身边鼓励他，爸爸带他到处求医，纸月一直默默的帮助他，老师温幼菊用自己的经历告诉他“别怕”。最终奇迹发生了，桑桑的病医治好了。

这本书不愧是中国版的《爱的教育》，从书中我感受到了人与人之间纯美的情感，触动了我柔软的心灵。

这本书让我懂得很多：面对朋友，我们要互相帮助，面对疾病，我们要学会坚强，不要轻易放弃，要保持开朗乐观的心态。

草房子读后感六年级篇四

邱二爷家是与桑桑家关系最密切的人家。虽然邱二爷和邱二妈家是油麻地厚实的人家，但邱二爷和邱二妈家没有孩子，所以就去江南领养了一个孩子，他叫细马。细马在油麻地和

桑桑成为了同学，因为细马是江南人，口音与油麻地孩子不同，因此没有人和他玩，他自己也十分地尴尬，于是他坚决不去学校。无奈之下，邱二妈为他买了十只小山羊，他特别喜欢。但是时间长了，他感觉很无聊，就又想回江南，户口迁不掉，没车钱，只好攒路费。在他准备走的时候，天下了大雨，后来又发了大水，邱二爷家被水泡没了。细马走了，可是他不忍心离开邱二爷和邱二妈，他自己又回来了。可是邱二爷病了，在冰天雪地里刨柳树须子做药引子。可最终邱二爷的病没好就去世了，邱二妈也病了，细马把自己的羊卖了，治好了邱二妈的病。细马又通过卖树、卖羊，盖起了新房子。

我觉得细马真是一个令人敬佩的孩子。他依靠自己的双手，改变双手、改变命运，使自己和邱二娘过上幸福的生活。我们每一个人都要勇敢的面对困难，因为勇敢是战胜困难的力量！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草房子读后感六年级篇五

暑假里，我读了《草房子》。有很久了，我已经陌生了一种

感觉，但《草房子》又重新带给了我：读完一本至美的小说的感觉。你会体验到一种忧伤的喜悦，它会把你带到一个梦幻而又美丽的世界，让你“无所思而思，无所想而想”。

作者为我们塑造了一个名叫桑桑的男孩他的身上集中了一种矛盾的特质，他有天真的深刻，幼稚的成熟，善良的诡计和朴实的聪明。他调皮、贪玩、做事不计后果，但他也很稳重、诚实、勇敢。

不只桑桑，我对秦大奶奶也印象深刻。她从拼了老命和学校争地到拼了老命去救学校的一只落水的南瓜。这个奇特的故事表面滑稽却也令人感到了人生的苦涩。对于我而言秦大奶奶是一个静灵，一个善良、单纯、执着的精灵。一开始她为了与丈夫一起劳动换来的地而与学校发生争执事事捣乱。但后来一个小女孩不小心落入水里她却奋不顾身地相救令我很感动。在这时，我才发现原来秦大奶奶并不是一个蛮横无礼的人。

秃鹤是一个拥有别的小孩所不可能拥有的报复心里和叛逆心里，杜小康则拥有聪明绝顶的头脑与高贵不凡的气度，而纸月有一种超凡脱俗浓烈的书卷气，细马倔强的早熟也让作者描绘的栩栩如生。

我终于找到了我久违的感动。

草房子读后感六年级篇六

《草房子》是一篇长篇小说。同时也是一本百年百部中国儿童文学经典的一本书。它的作者是曹文轩。

《草房子》这本书的主人公是桑桑，这本书写他从一到六年级的生活。这本书的主人公是桑桑，这本书写他从一到六年级的生活。书中分为好几部分，其中我最爱看纸月部分，纸

月是这部分的主点人物，我读完这里，我觉的纸月非常非常可怜，纸月的爸爸妈妈在很早很早以前就死了，纸月一直由纸月的外婆养大，因为纸月家穷，上不起学，求桑乔让她入学。纸月是一个有美好心灵的孩子，同时纸月也是一个尊敬老人的人。

同时我觉得《草房子》里的杜小康也很可怜，因为家里穷，中断了上学，我觉得杜小康有一个地方让我学习，杜小康有一颗质朴的心，有一颗好学的心，杜小康也很勤劳，有爱心，杜小康的优点值得我学习。

《草房子》里的主人公桑桑也很可怜，自从他得了那个治不好的症以后，桑桑每天过的很苦。不过我最觉的秦大奶奶也是一个好人，她的房子在油麻地小学的一个角，秦大奶奶一次舍生取义的跳下了救了天天，没出什么事只是昏了。第二次秦大奶奶因为救一个南瓜牺牲了。她为什么救一个南瓜？她为一个南瓜死了，面对着深深的河水，就跳了下去，秦大奶奶是个好人。

《草房子》这本书很有趣，事情发生在一到六年级，这部长篇小说值得我们深思，值得我们学习。

草房子读后感六年级篇七

《草房子》讲述了关于几个农村孩子的喜怒哀乐，我看了这篇小说感到很温暖，体会了孩子们的纯洁。

《草房子》记录了一个男孩刻骨铭心的六年小学生活，讲述着一个又一个催人泪下的故事，每读完一个故事，我都会感到一种震撼人心的力量。善良，尊严，顽强这一切的一切都散发着人性之美的光辉，不断地冲击着我的心灵。

故事中最震撼我的是秦大奶奶。她是书中最顽固的一个人，

在油麻地生活了几十年，房子在油麻地的西北角，是学校的一个污点。学校花了很大力气，也没能把她赶出校园。村里人认为她是个可恶的老太婆，总是在校园里搞破坏。不过学校的孩子们对秦大奶奶都非常好，特别爱跟秦大奶奶说话。秦大奶奶对孩子们在生活上也是关爱备至。有一年春天，她救了在河边玩耍而落水的乔乔，使村里人对她另眼相看，在大家的照顾下，半个多月过去了，秦大奶奶才下床走路。之后，她自动离开了校园，用拐杖赶走了之前放进的鸭子，不打扰学生上课了。有时上课时，秦大奶奶总是站在窗户外认真地听看。可有一次秦大奶奶看见学校河边种的一个南瓜快要滚进河里，她急匆匆地冲过去抱住了南瓜，不但没有抢到南瓜，反而自己掉进了河里，而结束了性命。感动之余，我不禁想：“为什么使她发生了如此巨大的变化？是什么让她为了个南瓜而丧命？”是爱，是孩子对秦大奶奶的关爱，使秦大奶奶改变了态度。人与人之间只要有关爱，就能相互包容相互理解。冰心奶奶曾说过“有爱就有一切”。

桑桑也是给我印象很深的人物，他是一个喜爱创新的男孩，又非常淘气。他非常喜欢鸽子，一次为了使家里养的鸽子住得更好，用碗柜和地板做了一个鸽笼，桑桑的妈妈看到了残废的碗柜成了鸽子的家，狠狠地揍了桑桑一顿。还有一次，桑桑因为想捕鱼，但又没网，灵机一动便剪下了蚊帐，用蚊帐上的网用来捕鱼。这是一个朴实的乡村男孩的生活，充满童真，别有风趣。生活就应该需要些活力，创新就是能给生活带来精彩与惊喜。

《草房子》一书中的点点滴滴，使我受益匪浅，让我深深体会到了生活中的爱，生活中的真，生活中的美。

草房子读后感六年级篇八

我读完曹文轩所写的《草房子》后，被里面的鲜活的人物所感染，在我周围的同学中隐隐约约能够感受到这些人物的影

子。这也是小说吸引我的地方。

那里面有许许多多的人物，但我最喜欢陆鹤。他有个外号叫“秃鹤”，虽然秃鹤在六年级之前，他不在意别人叫他“秃鹤”，有时还觉得还很光荣，可是，随着时光的推移，发现因为他的这个缺陷遭到同学们的戏弄和侮辱。秃鹤想到要报复他们。在一次参加会操比赛时，秃鹤认为机会来了。在比赛时，故意扔出黑帽子，结果扰乱了队形，而使学校与“第一名”的荣誉失之交臂。秃鹤是为了捍卫自我的尊严，期望得到别人的尊重，才这样做。可这并没有改变同学们对他的看法，反而使同学们厌恶他。事后，他想讨好大家，可是同学们还是不能原谅他。转折点在这儿，随后的一次文艺演出时，有一个主角没有人愿意扮演——秃头的大队长，可是他勇敢地站出来，并且表演的十分成功。这才让同学们改变了对他的看法。

一开始读，我觉得他的同学是不是太过分了?!难怪秃鹤那么悲痛，戏弄他不说，还扔了他遮丑的帽子!读到秃鹤扔“黑帽子”时，虽然这个动作比较夸张，但这是秃鹤愤怒到极点的表现。当他明白没人愿意演秃子这一主角时，他毫不犹豫地站了出来。很是让我佩服他，因为他勇敢地把自认为最难看的一面展示给大家看，并表演地活灵活现。秃鹤的知错能改让我敬佩，哲学家莎士比亚说过：“知错能改，从不嫌迟的。”达尔文也说过：“任何改正，都是提高。”可想而知，知错能改也是好的。

我也有过知错能改的时候，记得有一次我不细心弄坏了兴趣班一个人的笔，我立马大惊失色，生怕那个人告诉我家长，于是我总想躲避他的视线。可是回家了，我想：如果跟他道歉会不会原谅我呢?于是，到下一次上课时，我主动对他道歉。结果他原谅了我。

秃鹤是一个知错能改的孩子。从他的身上我学会了：犯了错误不可怕，要敢于承认，进取地去改正，别人总有一天会原

谅你的。秃鹤就是我心中的标杆！